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开展 第二批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 建设试点推荐遴选 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对标申报条件，积极组织申报。请各地各校认真填写申报书，将申报书打印胶装成册一式3份，加盖单位公章，于5月10日前报我厅教师工作处，逾期视为放弃申报资格。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教师工作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黄章鹏、商秀梅，0771—5815201、0771—5815206，邮寄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1923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4月23日

